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27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三)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93	东百集团	2022/5/1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人: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二)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持有公司 51.61%股份的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即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朱一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八一七北路 88 号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2	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
11	关于 2022 年度与鑫陆建设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
13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2 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7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余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全文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此报告为非表决事项。

2. 特别决议议案:5、8、12、1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9、10、11、12、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施章峰、施霞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2	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11	关于 2022 年度与鑫陆建设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13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24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八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八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陈文胜先生已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拟增补 1 名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一兵先生(简历附后)增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陈文胜先生已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一兵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朱一兵先生先后任职于世界百强零售及地产集团,具有丰富的商业及不动产运营管理经验,具备相应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履职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简历

朱一兵:男,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新加坡凯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优耐德实腾中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兼中国区总经理、TESCO 中国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监、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和资产管理部高级总监、上海盛煦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兼首席资产官、北京世邦魏理仕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不动产管理部负责人。2021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2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董事、副总裁陈文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文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文胜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文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拟增补 1 名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一兵先生(简历附后)增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董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确定。

二、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一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一兵先生先后任职于世界百强零售及地产集团,具有丰富的商业及不动产运营管理经验,具备相应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履职能力。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简历

朱一兵:男,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新加坡凯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优耐德实腾中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兼中国区总经理、TESCO 中国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监、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和资产管理部高级总监、上海盛煦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兼首席资产官、北京世邦魏理仕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不动产管理部负责人。2021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26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零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一号——房地产》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以下简称"报告期")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无。

二、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拟增加门店情况

无。

三、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业零售	46,049.09	23,159.20	49.71	0.10	-0.61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仓储物流	2,341.82	212.70	90.92	15.36	44.01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酒店餐饮	1,391.66	1,330.32	4.41	79.62	136.53	减少 22.99 个百分点
商业地产	599.10	111.42	81.40	-69.36	-84.74	增加 18.73 个百分点
合计	50,381.67	24,813.64	50.75	-0.75	0.30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1.商业零售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0.10%,主要是面对全国疫情多点爆发的严峻形势,东百商业经营团队快速反应,启动线上一级营销应急预案,梳理分级营销策略,发布分级分类疫情防控措施,为门店积极应对疫情提供有效的营销策略及营运指引。商业零售核心门店东百中心针对 VIP 客户开展点对点邀约,建立深度链接,助力大单销售。通过"线上商城+直播+会员服务"的全方位智慧服务体系打造,实现多渠道销售转化和场景再触达,让实体门店"24 小时不打烊"。

2.仓储物流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15.36%,主要是报告期北京亦庄项目、嘉兴王店项目出租率提升,同时常熟经开南项目 2021 年下半年竣工,本报告期较上期新增租金收入。

3.酒店餐饮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79.62%,主要是 2021 年 9 月福安东百城假日酒店开业,本报告期较上期收入增加。

4.商业地产业务收入较上期下降 69.36%,主要是报告期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铺销售收入减少。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地区	35,488.22	18,792.08	47.05	1.97	7.41	减少 2.68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4,021.15	5,902.84	57.90	-8.15	-18.02	增加 5.06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872.30	118.72	86.39	25.37	163.65	减少 7.14 个百分点
合计	50,381.67	24,813.64	50.75	-0.75	0.30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1.华东地区收入较上期增长 1.97%,主要是酒店餐饮业务收入增加。

2.西北地区收入较上期下降 8.15%,主要是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铺销售收入减少。

3.华北地区收入较上期增长 25.37%,主要是仓储物流北京亦庄项目租金收入增加。

(三)商业零售业务分业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经营业态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商场	26,763.90	42.89	1.69	减少 2.10 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19,285.19	59.17	-2.03	增加 3.98 个百分点
合计	46,049.09	49.71	0.10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四)商业地产业务情况

1.报告期各地区商业地产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城市	经营业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西北地区	兰州	商业	493.14	47.05	90.46	-67.48	增加 16.43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福安	商业	105.96	64.37	39.25	-75.86	增加 15.82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福清	商业	-	-	-	-	-
合计			599.10	111.42	81.40	-69.36	增加 18.7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公司福清东百利桥项目处于开发建设阶段,尚未结转收入。

2.报告期商业地产业务其他情况

(1)新增商业地产储备项目:无。

(2)新增开工面积情况:无。

(3)竣工面积情况:无。

(4)签约情况: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实现签约面积 23.52 平方米,较上期减少 93.25%;实现签约金额 71.50 万元,较上期减少 93.51%。福安东百广场项目实现签约面积 163.20 平方(车位),较上期增加 63.04%;实现签约金额 37 万元,较上期减少 83.36%。

(5)出租商业地产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合计出租面积 138,700.19 平方米;福安东百广场项目合计出租面积 53,786.51 平方米。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07,184,452.19		-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95,200.51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25,906.39		-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8,334.06		-14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730,823,217.14	14,729,069,493.68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65,219,043.81	3,435,327,102.24	0.8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0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6,946.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8,737.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17.17	
合计	1,169,294.1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5	主要是商业零售经营性现金净流出较上期增加 1.10 亿元;商业地产经营性现金净流出较上期减少 0.18 亿元,仓储物流经营性现金流出较上期减少 0.29 亿元共同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3,611,503	51.61	0	质押	321,740,000
施章峰	境外自然人	62,837,338	7.00	0	质押	43,360,000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37,140	3.36	0	无	0
施霞	境外自然人	21,410,758	2.38	0	无	0
姚建华	境内自然人	15,200,000	1.69	0	无	0
郎华军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67	0	无	0
郑承振	境内自然人	4,460,978	0.50	0	无	0
华建栋	境内自然人	4,324,900	0.48	0	无	0
深圳市中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6,700	0.48	0	无	0
李立勇	境内自然人	4,000,096	0.45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463,611,503	人民币普通股	463,611,503
施章峰	62,837,338	人民币普通股	62,837,338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137,140	人民币普通股	30,137,140
施霞	21,410,758	人民币普通股	21,410,758
姚建华	1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000
郎华军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郑承振	4,460,978	人民币普通股	4,460,978
华建栋	4,32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4,900
深圳市中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8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6,700
李立勇	4,000,096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与施章峰先生、施霞女士存在关联关系且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姚建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且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0,137,140 股。		

注:根据相关编制要求,如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截止报告期末,"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382,9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报告期内该专户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上述回购股份的用途拟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按规定通知债权人后实施。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五、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2,068,395.77	453,293,413.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781,558.92	54,062,887.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535,800.82	30,570,008.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1,150,419.68	217,940,05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14,828,628.20	2,986,029,493.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306,849.57	35,516,544.46
其他流动资产	162,630,945.49	99,491,341.27
流动资产合计	3,872,302,598.45	3,876,903,744.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2,276,740.49	251,124,159.87
长期股权投资	284,036,288.80	283,404,88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27,516.92	10,927,516.92
投资性房地产	7,215,695,637.77	7,082,535,202.75
固定资产	1,493,993,112.47	1,508,658,973.83
在建工程	1,091,683.89	1,722,392.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2,754,224.47	902,531,467.39
无形资产	7,981,242.57	8,306,814.84
开发支出		
商誉	4,426,396.28	4,426,396.28
长期待摊费用	318,103,336.19	336,843,28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942,344.86	234,501,697.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292,093.98	227,182,963.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58,520,618.69	10,852,165,748.79
资产总计	14,730,823,217.14	14,729,069,49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6,786,223.64	892,749,611.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58,822.79	1,092,208.62
应付票据	8,588,171.22	7,759,805.60
应付账款	716,676,122.63	841,911,792.56
预收款项	30,880,131.06	33,319,200.16
合同负债	392,841,020.61	372,981,152.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512,967.79	44,960,145.74
应交税费	179,963,106.10	169,397,152.29
其他应付款	1,187,265,307.08	1,303,191,566.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65,047.89	1,165,047.8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3,771,120.93	1,481,732,926.44
其他流动负债	186,031,923.87	127,275,856.29
流动负债合计	5,418,174,917.72	5,276,371,418.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25,245,763.55	3,270,712,739.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91,569,361.59	1,529,224,613.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062,500.00	62,503,1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5,283,195.64	539,933,965.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724,597.92	22,992,473.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47,885,418.70	5,425,366,917.26
负债合计	10,666,060,336.42	10,701,738,33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8,229,148.00	898,229,1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763,752.35	111,067,011.29
减:库存股	150,004,474.99	150,004,474.99
其他综合收益	49,784,995.77	49,784,995.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949,338.00	215,949,338.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40,496,284.68	2,310,301,08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65,219,043.81	3,435,327,102.24
少数股东权益	599,543,836.91	592,004,055.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64,762,880.72	4,027,331,157.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30,823,217.14	14,729,069,493.68

公司负责人:施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建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萍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7,184,452.19	511,823,831.46
其中:营业收入	507,184,452.19	511,823,831.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6,452,838.51	442,431,592.68
其中:营业成本	248,855,968.85	248,215,281.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107,915.74	28,215,645.13
销售费用	65,923,103.35	68,125,214.54
管理费用	34,913,564.46	49,950,746.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652,286.11	47,924,705.73
其中:利息费用	64,105,928.43	45,813,580.26
利息收入	4,663,917.21	6,688,646.33
加:其他收益	1,945,978.74	1,658,777.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788.37	558,50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8,788.37	558,507.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8,051.67	-1,179,322.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309.38	-61,252.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9.96	-776.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63,499.70	70,368,172.19
加:营业外收入	1,345,011.48	1,100,601.84
减:营业外支出	257,543.05	2,005,916.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50,968.13	69,462,857.68
减:所得税费用	16,874,283.48	23,213,364.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76,684.65	46,249,493.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76,684.65	46,249,493.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95,200.51	30,154,805.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81,484.14	16,094,688.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76,684.65	46,249,493.4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195,200.51	30,154,805.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81,484.14	16,094,688.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03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0347

公司负责人:施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建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842,557.94	530,467,640.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88,905.80	1,732,99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4,885.42	60,370,6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346,349.16	592,571,31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588,702.38	309,870,846.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598,824.52	82,568,57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14,792.96	90,186,48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32,363.36	62,403,24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334,683.22	545,029,15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8,334.06	47,542,15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393,327.97	199,993,19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93,327.97	199,993,19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93,327.97	-199,993,194.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110,000.00	757,743,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15,045.86	86,614,31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625,045.86	844,357,717.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1,960,000.00	465,379,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381,832.99	57,500,456.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14,473.52	59,086,784.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856,306.51	581,966,44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768,739.35	262,391,276.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612,922.68	109,940,24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672,897.18	598,172,61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059,974.50	708,112,859.94

公司负责人:施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建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萍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3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1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4 名,注册会计师 1,15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21.9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7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49 亿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1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79 亿元;2020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222.36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43.51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蔡志良,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令群,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洋,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7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0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或招投标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增长 9.68%。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在事先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材料并了解相关背景情况,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对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有丰富的经验和职业素养,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聘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之日止,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对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有丰富的经验和职业素养,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聘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之日止。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相关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4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并计划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项目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123.00	4,040.53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9,650.00	16,150.00
3	研发中心	3,000.00	1,500.00
合　计		28,773.00	21,690.53

1、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莲南工业区"变更为"广州市白云区黄石街润云路 14 号"。

2、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完成期自 2019 年 3 月延至 2020 年 3 月。

3、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部分变更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部分变更,"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实施地点,将由"广州市白云区黄石街润云路 14 号 307 号房、308 号房(自主申报)"及"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莲南工业区"公司总部两个地方组成。

4、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完成期自 2020 年 3 月延至 2021 年 3 月。

5、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将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3 月。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终止,"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累计已投入使用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序号	项 目 名 称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金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使用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项目状态
1	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40.53	3,502.48	86.68%	拟终止

二、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终止原因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终止"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是在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在项目期内将完成所用厂房改造,日化产品生产线建设,配套设施建设及完善人员配置等。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使用金额为 3,502.48 万元,投资进度为 86.68%,节余募集资金 770.81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二)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鉴于近年来,国内日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的变化,行业内各品牌洗护产品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高,基础功能类产品其生产与销售门槛较低,竞争品牌层出不穷;年轻消费者品牌黏性不强;新兴渠道及营销手段花样翻新,日益侵蚀传统流通市场,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且基于 2020 年以来疫情造成的客观影响,基于项目实际的完成情况,结合已完成技改部分的设备产能释放及效能的提高,公司管理层经过慎重讨论,认为按照目前公司已完成改造的生产线设备产能,基本亦可以满足近几年的产品生产需求,继续投入有可能造成产能的空置。基于对股东权益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的考虑,公司综合各项因素后决定终止该项目,终止对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原未完成项目以后如需继续投入所需要的资金纳入公司预算正常开支。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日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70.81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公司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及游戏业务的开拓。公司承诺不使用剩余募集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和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四)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市场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作出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将上述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又可以为公司实现当前发展和未来布局提供助力,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五)本次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以下要求:

1、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 1 年;

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3、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终止原因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结合市场情况及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3、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查阅了名臣健康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名臣健康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广发证券对公司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名臣健康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2-025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全景 ? 路演天下"(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张帆、董事会秘书郭泽珊、独立董事郭雪青、财务负责人农仲春。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8 日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敬请广大投资者通过全景网系统提交您所关注的问题,便于公司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提升此次业绩说明会的针对性。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陆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2-026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因工作人员疏忽,致使公告正文内的标题有误,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情况如下(更正内容加粗显示):

更正前:

公告标题: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更正后:

公告标题: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2-018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8 日,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2-031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8 日,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